

证券代码：874111

证券简称：兢强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4年12月6日，公司在国元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 （一）申请获受理

2024年12月6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4年12月11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4120002），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4年12月11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

[ail.html?id=563](#)。

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停牌。

##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5 年 1 月 9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1-09/1736421492\\_870410.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1-09/1736421492_870410.pdf)。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内容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3-31/1743418093\\_172341.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3-31/1743418093_172341.pdf)。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4-15/1744719015\\_253161.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4-15/1744719015_253161.pdf)。

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的《关于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内容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6-10/1749552613\\_219595.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6-10/1749552613_219595.pdf)。

## （三）中止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

核规则》第四十五条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2025年6月30日，并于2025年12月29日，向北交所申请延长财务报告有效期三个月至2026年3月31日。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10号）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财务报告过期中止北交所上市审查的申请》。

####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10号）第二十八条的规定中关于中止审核情形消失后提交恢复申请的相关规定，公司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并于2026年4月15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恢复审核的申请》。

#### （五）审核通过

2025年11月21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5年第34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北

交所官网公告：[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11-21/1763721012\\_783345.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11-21/1763721012_783345.pdf)。

##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等相关程序，存在无法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目录

《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恢复审核的申请》

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